

高等继续教育建设项目

1.教学与管理研究项目

一、建设目标

围绕终身教育体系、学习型社会和学习型大国建设，大力推动高校继续教育教学与管理改革，引导和支持高校深入研究继续教育高质量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激发继续教育研究人员、管理人员和教师的积极性、创造性。探索新时代继续教育教学与管理新模式、新方法。优化升级全省统一的继续教育平台，打造国内一流的继续教育网络园区，推进学分银行建设与应用，促进信息技术与继续教育深度融合，提升网络园区平台服务能力和水平，助力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建设任务

（一）总体任务

聚焦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对高校继续教育提出的新要求，赋予的新任务，围绕“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建设要求，以继续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体制机制改革、安徽继续教育网络园区建设以及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终身学习、学分银行建设、学习成果认证与转换、数字化校外教学点建设、教材建设、教学过程控制与质量提升、队伍建设等为重点内容开展研究与实践，通过2年建设，不断提高继续教育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

（二）具体任务

1.服务高质量发展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建设（人才

培养方案）研究特色项目；

2.服务高质量发展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建设特色项目；

3.高等继续教育融入思想政治教育的实践和路径研究特色项目；

4.高等继续教育教师专业化发展、继续教育师资队伍和管理队伍建设特色项目；

5.服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学改革（包括招生、教学管理、人工智能辅助教学、教学过程监控与质量保障体系等）特色项目；

6.安徽继续教育网络园区建设发展、数字化校外教学点建设及高校联盟等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特色项目；

7.服务高质量发展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籍学历管理特色项目；

8.学分银行及服务体系建设、运用，学习成果认证与转换应用研究特色项目；

9.服务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统筹协同创新建设的特色项目；

10.探索依托继续教育网络园区的自考助学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学习支持服务改革研究特色项目；

11.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继续教育改革创新研究特色项目。

三、申报基础与遴选标准

（一）申报单位要求

1. 申报高校应连续开展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3年以上，学历继续教育在校生不少于1000人或非学历教育培训不少于1000人次。

2. 申报高校已入驻安徽继续教育网络园区并实质性开展远程化教学模式改革。应具备一定的教学改革基础、环境和相应条件，在人员、财力、政策上应有相应的保证。学校教学管理部门、继续教育管理部门负责督促检查项目进展情况。

3. 申报重点项目的高校除了已入驻安徽继续教育网络园区并实质性开展远程化教学模式改革以外，同时需至少满足以下3项条件中1项：

- (1) 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专业不少于5个、在校生不少于1500人且年度非学历教育培训不少于3000人次；
- (2) 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在校生不少于4500人；
- (3) 年度非学历教育培训不少于6000人次。

3. 开展学分银行研究与实践的高校应为学分银行服务体系单位。支持有关高校在农民、产业工人、退役军人、中小学教师、老年人群等群体学习成果存储与转换标准开展研制及应用。支持有关高校在人工智能开源贡献学分认证和成果认证方面开展研究。

（二）项目负责人要求

1. 申报一般项目的负责人应为从事过高等继续教育专业管理、课程教学工作2年以上或是高等继续教育管理人员。

2. 申报重点项目的负责人应具备高级职称或从事过高等

继续教育管理工作处级及以上管理人员。

四、申报数量

本科高校不超过2项（其中重点项目不超过1项），高职高专院校不超过1项（重点或一般项目）。安徽继续教育网络园区管理中心1项（重点或一般项目），安徽省终身教育学分银行管理中心1项（重点或一般项目）。

为进一步推进各级各类学习成果存储、认证、转换与应用，加强安徽省终身教育学分银行建设，有关学分银行类研究与应用项目不占学校申报指标，由省教育厅组织评审择优立项。

2.在线精品课程建设

一、建设目标

围绕终身教育体系、学习型社会和学习型大国建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继续教育规律、适应成人学习特点，推进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依托安徽继续教育在线平台，建设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示范性数字化教学资源，开发一批在线精品课程，推进共建共享，扩大开放应用。依托安徽省终身教育学分银行，同步推进课程学习成果认证、存储与转换，促进继续教育办学模式、育人方式、教学方法和考核评价的数字化重塑，服务全民终身学习需要，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申报基础

（一）项目申报人所在高校应连续开展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3年以上，学历继续教育在校生不少于500人。

（二）项目申报人所在高校必须已入驻安徽继续教育网络园区并实质性开展远程化教学模式改革。

（三）申报课程需满足《安徽继续教育网络园区课程资源准入标准》（试行）文件相关要求。

三、建设任务

（一）课程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继续教育教学规律，课程目标定位准确，内容完整，结构合理，逻辑清晰，资源丰富，有机融入课程思政元素。高校对课程意识形态已完成审核，课程资源版权明晰，无版权争议。

（二）课程需在安徽继续教育在线平台上至少完成两学期的在线教学或线上线下融合式教学实践，在同类课程

中教学效果良好。

(三)体现教师教材教法改革成果，课程教学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在线教学、测试、作业、考试等)完整丰富并有效实施。课程教学管理制度完备，教学支持服务保障条件良好，未发生过教学事故，学习过程数据完整。

(四)课程教学团队师德师风优良，结构合理，教学能力突出，数字素养高，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扎实的专业功底。课程负责人应具有中级或以上职称，同一课程负责人限牵头申报一门课程，课程团队主要成员不超过5人。

(五)全面落实教育评价改革要求，注重过程评价与结果评价相结合。

(六)课程教学资源丰富、形式多样、质量精良、符合大众审美，教学案例使用得当，语言文字、图片、地图等使用符合相关规定，无知识产权、肖像权争议。

四、遴选办法及数量

各高校限申报1至2门课程，省教育厅组织开展申报课程评审，立项在线精品课程项目一般不超过申报项目的50%最终经评审立项的课程建设项目为重点项目。

五、验收标准

(一) 资源类型

课程教学资源类型一般需要包含课程基本信息、文本辅导、参考资料、在线题库和视频资源等类型。

(二) 资源内容

课程视频资源需要以微视频形式呈现，围绕具体知识点以精讲为主，每讲视频一般时长5至15分钟，每门课程视频总时长不低于400分钟，其他类型资源参照《安徽继续教育网络园区课程资源准入标准》（试行）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三）应用要求

- 1.通过建设立项的课程需在安徽继续教育在线平台至少运行2个学期，课程学习人数累计超500人。
- 2.课程需注重过程性评价，其中在线学习行为和在线作业成绩等过程性评价内容占比不低于总成绩的40%。
- 3.为确保日常教学效果，教师在课程教学设计中，需应用安徽继续教育在线平台随堂检测功能。
- 4.课程学习完成率不低于90%。
- 5.需依托安徽省终身教育学分银行，开展课程学习成果的存储、认证与转换工作。

3.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数字化标杆校建设

一、建设目标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教育部关于推进新时代普通高等学校学历继续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坚持立德树人，推进新时代高校学历继续教育改革“高质量”“数字化”发展。依托安徽继续教育网络园区平台，推动各高校整体设计学历继续教育数字化转型方案，实现一体化教学、一站式学习、全过程监控、智能化服务。通过2年的建设，建成一批数字资源丰富、数字赋能效果良好、特色显著的省级数字化标杆学校，并在全国具有一定影响力、知名度，进一步推动省域普通高校学历继续教育整体实现数字化战略转型。

二、申报基础

（一）坚持立德树人

申报高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继续教育规律、适应在职学习特点，推动高等学历继续教育规范、有序、健康发展，服务全民终身学习需要，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积极参与改革

申报高校必须举办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且当前在校生人数超过2000人。已入驻安徽继续教育网络园区，并依托

安徽继续教育在线平台完整培养至少一届学生。已申请获批安徽省终身教育学分银行服务体系单位，并结合办学实施特色化学习成果认证及应用工作。

（三）规范配套制度

根据专业人才培养的基本要求和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习者的实际需求，制定学籍管理、教学管理、考核管理、毕业管理、学生管理等相关配套制度。

（四）在线资源丰富

参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加强安徽继续教育网络园区课程教学资源准入工作的通知》标准，通过高校间共享或自建等多种方式备齐满足本校办学需求的在线课程教学资源。

（五）改革研究先行

开展远程化教学模式改革相关教学研究，获批省级教研项目、发表相关教研论文等。

（六）应用效果良好

安徽继续教育在线平台应用效果较好（体现在专业上线率、学生上线率、课程上线率、课程完成率、提交作业数、人均学习时长等）。

四、建设任务

（一）创新教学模式，推动混合教学

高校能根据专业人才培养的基本要求和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习者的实际需求，打造富有学校特色的学历继续教育教学模式，合理确定线上线下学时比例。基本实现线上

教学与线下教学、自主学习与协作学习、同步学习与异步学习相结合的融合式教学。

（二）加强资源建设，促进共建共享

形成健全的、可持续发展的优质数字化教育资源建设共建共享体制机制。依托安徽继续教育在线平台，开展优质资源的开放共享、持续更新、持续优化，支持名师及团队打造课程品牌。

（三）创新评价模式，加强数字治理

依托安徽省终身教育学分银行开展相关学习认证、转换及应用标准研制，创新教育评价改革模式。依托安徽继续教育在线平台开展全流程质量管理和风险防控，进一步细化和应用高校考核教师和评价学生的指标体系，以数字赋能教育教学和教育评价改革创新。

（四）提升智慧水平，丰富应用场景

加大智慧课堂、虚拟仿真实训中心、学分银行等多场景应用深度。探索基于大数据的学习支持服务，借助学分银行畅通学历、非学历学习成果积累与转换立交桥，推进学历继续教育的个性化、智能化水平实现新的飞跃。

五、遴选办法及数量

每校限报1项。省教育厅对申报项目开展评审，最终经教育厅评审立项的标杆校建设项目为重点项目。

4.非学历继续教育品牌建设项目

一、建设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认真贯彻《普通高等学校举办非学历教育管理规定（试行）》，围绕终身教育体系、学习型社会和学习型大国建设，开展非学历教育教学改革创新，创建非学历继续教育品牌项目，全面提升非学历教育办学地位、质量和水平，构建与学历教育相得益彰、富有自身特色和高质量的非学历教育培训体系。依托安徽省终身教育学分银行，探索具有安徽特色的非学历教育高质量发展之路，为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推动全民终身学习、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多样化学习需求作出贡献。

二、申报基础

（一）品牌项目建设基础扎实

项目申报人所在高校应连续开展非学历继续教育办学3年以上，累计培养非学历继续教育学习者不少于3000人次。项目申报人所在高校开展非学历培训与区域产业发展高度契合，获批国家级非学历继续教育基地的优先立项。可依据实际联合相关合作单位共同申报。

（二）品牌项目负责人能力突出

负责人原则上应为非学历继续教育办学部门从事相关工作3年以上的管理或教学人员，具备丰富的从事非学历继续教育办学经验，具有改革创新意识、较高办学管理成就、

较强组织协调能力和合作精神，熟悉非学历继续教育政策、教育管理和项目开发培育经验。

（三）学校管理保障措施完善健全

坚持质量为本，强化公益属性，归口管理部门明确，已建立非学历教育教学管理制度和质量保障机制，立项与招生、合作办学、财务管理、监督管理等机制健全规范，能够充分依托学校学科专业优势和特色，举办服务学习者知识更新、技能提升的非学历教育。

三、建设任务

（一）增强非学历继续教育服务能力

强化高校非学历教育公益属性，针对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开发服务国家和地方发展战略需要的培训项目。围绕人才培养，深化校企合作，推进产教融合，与行业企业在培训项目研发、教学、师资队伍培育、实践基地建设等方面加大合作力度，缩短非学历教育需求端和供给端的距离。

（二）推进非学历继续教育资源建设

加大线上教学资源开发，采取自建、共建等多种方式，打造富有特色的数字化培训课程资源体系。加强数字化培训资源建设，促进非学历教育资源的共建共享，使培训项目内容成为随时、随地可以满足学习者需求的学习资源。

（三）加强非学历继续教育师资队伍建设

充分利用高校自有的师资优势，形成稳定的专兼职相结合的培训师资队伍体系，进一步提升培训师资的数字化

教学能力，鼓励组织优秀师资开发高水平的非学历教育数字教学资源，推进在线考核和评价工作。

（四）提高非学历继续教育治理能力

研发和完善高校非学历教育质量标准体系，从培训目标、培训师资、课程教学、组织管理等方面细化标准，加强对非学历教育的督导评估，形成培训前、培训中和培训后的一体化评估体系，加强高校非学历继续教育管理水平。

（五）提升非学历继续教育数字化水平

加强非学历教育数字化教学平台和管理平台建设，为学习者参与在线培训和学习提供条件，将招生、教务、成绩、证书、学习者管理等多种子系统集为一体，加强学习者信息数据管理，建立涵盖学习经历、学分获取、资格证书等信息的学习者电子档案，为构建安徽省终身教育学分银行和促进学习者终身学习提供支撑服务。

（六）促进非学历继续教育特色化发展

整合高校非学历教育资源，分类推进普通高校、职业院校和成人高校非学历教育资源建设，形成与高校自身发展定位以及自身学科、专业发展特色相一致的非学历教育资源优势，着力提升培训项目质量，打造一批具有影响力的知名培训品牌。加强非学历学习成果与学历学习成果的互认衔接，研制非学历学习成果认证应用标准，学习成果存入安徽省终身教育学分银行。

四、遴选办法及数量

每校限报1项。省教育厅对申报项目开展评审，最终经教育厅评审立项的品牌项目为重点项目。